2021年9月26日 星期日

请输入您要搜索的关键字

高级搜索

登录



首 页 | 案件信息公开 | 网上信访 | 代表委员联络 | 办事指南 | 最高人民检察院 | 中国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案件信息公开 > 最高人民检察院 > 上海 >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> 重要案件信息

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依法对一起涉案金额8亿的内幕交易案提起公诉

时间: 2021-03-26

日前,三分院以涉嫌内幕交易罪对首善财富管理集团有限公司(下称首善集团)原董事长吴某某、原财务主李某、原交易部负责人车某某提起公诉。该案系本市截止目前涉案金额最大的内幕交易案。

经查,2016年9月至2017年2月,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宝新能源)与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,有限公司开展股权合作,吴某某系上述两家公司股权合作的中间介绍人,属内幕信息知情人。内幕信息敏感期上某指使下属操控"首善集团"等9个证券账户,由李某负责财务部开立证券账户、调拨资金及融资付息等,车某易部进行股票交易,累计买入宝新能源股票9747万余股,交易金额8.37亿余元,产生交易亏损1.39亿余元。

相关链接: 中国共产党新闻 全国人大 中央政府 全国政协 最高人民法院

--相关机构-- 🔻

--新闻媒体--

--检察新媒体--

Copyrights©最高人民检察院 All Rights Reserved.

最高人民检察院 (100726) 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147号 010-65209114 (查号台) 010-12309 (检察服务热线) 未经本网书面授权,请勿转载、摘编或建立镜像,否则视为侵权。 备案序号:京ICP备05026262号 建议使用1920*1080分辨率获得最佳浏览效果